

中标通知书

兰考县建设工程有限公司：

根据 2025 年兰考县谷营镇食品园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
采购文件和贵公司于 2025 年 6 月 13 日提交的投标文件，
经评标委员会按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》和采购文
件确定的评标标准和方法，已完成评审和中标结果公示，现
确定贵公司中标。请贵公司自收到本通知书后 30 日内，按照
采购文件和投标文件的规定与采购单位签订合同。

项目名称	2025 年兰考县谷营镇食品园区基础设施配套项目		
中标内容	工程量清单及图纸范围内的全部内容		
工 期	60 日历天		
质 量	符合国家验收标准合格工程		
中标价格	小写：3914600.00 元 大写：叁佰玖拾壹万肆仟陆佰元整		
项目经理	刘利勇	注册编号	豫 241171713672
代理机构	汇龙工程咨询有限公司		
招标方式	竞争性谈判		

中标通知书对采购人和中标人具有法律效力，中标通知
书发出后，采购人改变中标结果的，或者中标人放弃中标项
目的，应当依法承担法律责任。

采 购 人：



(盖章)

代理机构：



(盖章)

兰考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：



(盖章)

2025 年 6 月 16 日

温馨提示：贵公司如有融资需求，可登录“河南省政府
采购网-中小企业融资申请”了解详情，凭政府采购合同向金
融机构申请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支持。